

(上接 C88 版)
联系人:陈巧玲
客服电话:400-003-5811
网址:www.jinjinv.com
(64)北京富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奕斐
联系人:侯芳芳
客服电话:400-159-9288
公司网址:www.danjuanapp.com
(65)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A座17楼1704室
法定代表人:TEO WEE HOWE
联系人:叶健
客服电话:400-684-0500
公司网址:www.ifastps.com.cn
(66)泰诚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法定代表人:林卓
联系人:徐江
客服电话:400-0411-001
公司网址:www.haoyijiu.com
(67)方德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3号7层711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46号12层
法定代表人:于子柱
联系人:胡明哲
客服电话:400-106-0101
(68)北京诺亚天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19号SOHO嘉盛中心30层3001室
法定代表人:周斌
客服电话:400-8980-618
联系人:陈璇
电话:010-59313555
网址:www.chtwm.com
(69)中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1号2号楼2-4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A座5层
法定代表人:钱昊昊
客服电话:400-909-998
联系人:沈璇
电话:010-59336544
传真:010-59336500
网址:www.jnlk.com
(70)天津国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大街79号MSDC1-28层28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鹏润大厦B座9层
法定代表人:丁东华
联系人:许艳
电话:010-59287105
传真:010-59287825
客服电话:400-111-0889
网址:www.guotm.com
(71)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陈耀庭
联系人:王一彦
电话:021-20333333
传真:021-50498825
客服电话:95531 或 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72)凤凰基金(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回湾路中央商务区万寿路142号14层1402办公用房
办公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回湾路中央商务区万寿路142号14层
法定代表人:程刚
客服电话:4008105919
网址:www.fengfund.com
(73)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
法定代表人:曹长
电话:021-52822033
客服电话:400-666-888
传真:0755-83460310
网址:www.cqws.com/czq
(74)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2号裙房2层222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2号裙房2层222单元
法定代表人:郝福林
联系人:陈丽娟
电话:010-65951887
传真:010-65951887
客服电话:400-618-0707
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75)万银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F座18、19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3号高德置地广场E座12层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联系人:甘蕾
电话:020-38826626
客服电话:95322
网址:www.wysec.com.cn
(76)上海聚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泉北路518号8层E座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三祺
电话:020-12802263
客服电话:400-1188-1188
网址:66lantai.com
(77)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众仁路399号运通里财富广场1号楼B座13、14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向城路288号国华金融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张振刚
联系人:张振刚
电话:021-68595976
客服电话:4001115818
网址:www.huaruisales.com
(78)扬州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文昌西路3期200B栋
办公地址: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文昌西路56号公元国际大厦320
法定代表人:刘晓光
客服电话:4000216088
联系人:苏璇
联系电话:0514-82099618-805
传真:021-68811007
网址:www.gxjlen.com
(79)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惠州市江北东江三路55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西面一层大堂和三、四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02号中广大厦北楼10层
法定代表人:严亦斌
联系人:彭澎
联系电话:0755-83331195

客服电话:95564
公司网址: http://www.ykzq.com
(80)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商报东路英龙商务大厦8楼A-(811-812)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海军广场街道人民东路52号民生金融中心22楼盈信基金
法定代表人:苗宏友
联系人:吴比
电话:0411-62623081
传真:0411-62623236
客服电话:4007-903-688
网址:http://www.fundying.com/
(81)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金融小镇对冲基金中心406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层
法定代表人:李强
联系人:王雯
联系电话:0755-83199599
客服电话:4008323000
公司网址:www.ccsc.com.cn
(82)江苏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经济开发区古槐大道47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105号中环国际1413室
法定代表人:吴言林
联系人:孙平
联系电话:025-6604-6166
客服电话:025-66046166
公司网址:www.linbaodf.com
(83)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53层5312-15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A座6层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客服电话:400-021-8850
联系人:李季
联系电话:010-60842306
传真:010-65185678
网址:www.harvestwm.cn
(84)浦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园四区13号楼A座9层908
法定代表人:姚巍
联系人:李艳
电话:010-59497361
传真:010-64788016
客服电话:400-876-9988
公司网址:www.pfyf.com

(二)注册机构和名称
名称: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2号东侧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2号东侧8层
法定代表人:冯刚副
联系人:李海
电话:010-59497361
传真:010-64788016
客服电话:400-876-9988
公司网址:www.zcfund.com

(三)基金产品类型
名称:方正富邦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2号东侧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2号东侧8层
法定代表人:冯刚副
联系人:李海
电话:010-59497361
传真:010-64788016
客服电话:400-876-9988
公司网址:www.zcfund.com

(四)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路222号30楼
负责人:曾昭福
联系人:杨婧
联系电话:021-64418888
传真电话:021-63300003
经办注册会计师:杨丽、杨婧

四、基金名称
本基金名称:方正富邦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类型
本基金类型:混合型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将通过对盈利增长稳定、有较强分红意愿的高分红权益股票及其他有投资价值的股票进行投资,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力争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业绩。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60%-95%;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4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范围为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其它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本基金运用“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相结合的投资策略,通过严格的投资管理程序和组合管理程序,力争实现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有效提高基金资产的整体收益水平。
(二)资产配置策略
1.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采用“自下而上”的多因素分析策略,对全球宏观经济发展形势及中国经济发展所处阶段(包括宏观经济运行周期、财政及货币政策、资金供给情况、证券市场估值水平等)进行分析,并对股票市场、债券市场未来一段时间内的风险收益特征做出合理判断,据此灵活调整股票、债券、现金三类资产的配置比例。此外,本基金也将根据经济运行周期的演变规律,或者根据宏观经济发生重大变化不定期调整资产配置比例,保持基金资产配置的有效性,规避市场风险,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回报。
本基金采用主动的行业资产配置,为控制个别行业投资过于集中的风险,基金管理人根据业绩比较基准作出相应的行业调整。
2. 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个股精选策略,通过红利股筛选、竞争力分析和盈利预测的选股流程,精选出兼具稳定的高分红能力、较强竞争优势和持续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股票作为主要投资对象,以增强本基金的投资收益和资本增值能力。
(1)红利股票筛选策略
本基金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为投资人创造价值,秉承“自下而上”的投资分析方法,对企业及其发展环境的深入分析,寻求具有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在行业内具有竞争优势及长期持续增长能力的红利股票并把握它们的价值被低估时产生的投资机会,通过投资具有持续盈利能力和长期投资价值的高分红股票为投资人实现股票资产的持续增值。
本基金综合考虑上市公司分红记录和分红范围等指标筛选出红利股票,构成本基金红利股票的选择范围。具体选股标准包括满足以下一项或多项特点的股票:
(1)具有稳定的分红政策,在过去的3年中,至少有2次分红(包括现金分红和股票分红);
(2)具有较高的分红回报,最近一年的股息率(最近一年的现金分红/股票的年均价/年均价=年成交额/年成交额)处于市场50%;
(3)具有较稳定的分红意愿,最近一年的分红率(最近一年的现金分红总额/可分配利润)处于市场前50%;
(4)公司具有高于市场平均水平的股利收益预期。
本基金还将对上述红利股票进行进一步筛选,剔除“恶意分红”的股票(包括当年亏损、未分配利润为负、经营现金流为负、分红水平高等),并结合股票的估值水平,筛选出具有投资价值的红利股票。
(2)个股竞争力分析策略
企业在行业中的相对竞争力是决定其成败的关键,在对红利股票的分红能力进行评估之后,本基金还将对这些个股的相对竞争力进行评估。本基金的个股竞争力分析策略主要分为以下两个

部分:
1)运用“方正富邦企业竞争力分析系统”对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和未来发展性进行评估,识别行业龙头企业和高成长性企业。以波特五种竞争优势模型、价值链分析和现代企业管理理论为理论基础,从发展战略、内部治理、商业模式、技术水准、财务状况五个维度对目标企业的竞争力进行打分,选择行业中的优质企业进入本基金的投资范围。
2)运用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寻找价值被低估的优质企业。本基金将充分利用各类股票估值模型和研究部门的调研分析结果,综合考虑影响市场和股票价格变动的诸多因素,从而判断企业的内在价值。
定性分析指标包括:①公司所处行业生命周期及发展前景;②公司核心竞争力及在行业中的地位;③公司所处领域的专家对公司的技术认定;④公司的历史业绩表现等因素。
定量分析指标包括:收入与利润增长率、毛利率、资产周转率、市盈率(P/E)、市净率(P/B)和市盈率-长期成长比(PEG)、价值/销售收入(EV/SALES)、企业价值/息税前利润前利法(EV/EBITDA)、自由现金流贴现模型(CFDF、FCFE)或股利贴现模型(DDM)等指标,同时也强调通过对绝对估值(DCF、NAV等)的计算对回报测算在研究过程中的假设可靠性。
(3)盈利增长预期
通过实地调研考察上市公司,精选盈利增长稳定的个股。重点考量上市公司是否具有精英管理团队、出众的竞争优势、较好的盈利增长前景等特征条件,综合研究团队对这些企业未来盈利增长驱动因素的研究判断,甄选重点投资对象。
3.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主要目的是保证基金资产的流动性和分散投资风险,本基金债券投资采取主动的投资管理方式,根据市场变化和债券需要进行积极操作,以提高基金的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运行态势及财政货币政策变化的研究分析,以定性辅助手段预测未来市场利率趋势及利率期限结构的变化,综合运用久期控制、期限结构配置、类属配置、杠杆放大等多种投资策略,力争获取超越对应基准的收益。
(1)久期控制策略
通过对经济增长、通胀水平、国际收支等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进行深入分析,并在此基础上对财政货币政策以及市场资金供需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形成对未来市场利率走势的判断。在判断市场利率将向上时,降低债券组合的久期;在判断市场利率将向下时,提高债券组合久期。
(2)期限结构配置
在对经济运行状况、经济政策以及市场资金供需因素分析的基础上,再结合债券供给及其结构、主要投资者的债券需求等情况,综合判断债券收益率曲线的变化趋势。当判断债券收益率曲线将平坦化时,增加中长期债券的配置;而在判断债券收益率曲线将陡峭化时,增加中短期债券的配置。
(3)类属品种配置
通过对各债券品种之间的税收利差、信用利差、流动性利差等因素进行分析,利用行业规律和情境模拟相结合的办法,在债券一级市场之间,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之间,在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资产之间进行类属配置,从而确定风险收益特征最优的资产组合。
4. 其它品种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权证作为有效控制基金投资组合风险、提高投资组合收益的辅助工具。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权证投资。基金权证投资将以价值分析为基础,根据权证对标的公司的基本面研究成果确定权证的合理估值,在分析其合理定价的基础上,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为稳健的当期收益。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它品种,本基金将以谨慎为原则,在充分评估风险收益的基础上,履行必要的程序后进行投资风险管理。

(二)投资决策依据
1.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 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以及产业政策对中国证券市场和经济运行的影响;
3. 行业发展现状及其前景;
4. 上市公司基本面,重点关注企业的分红能力、竞争优势和持续盈利能力增长;
5. 股票、债券等类别资产的预期收益率及风险水平。
(三)投资决策流程
本基金实行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研究模式,通过整合投资研究团队整体力量,充分发挥宏观策略分析师、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等不同岗位的角色参与能力,注重建立完整、科学的投资决策流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本基金投资决策流程为:
1. 宏观策略分析师就宏观、政策、市场运行特征等方面提交策略报告并讨论;研究员根据自身或者其他研究机构的研究成果,对拟投资对象进行持续跟踪调研,并提供研究报告、债券投资决策支持。
2. 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审议基金经理提交的资产配置建议,并确定下一阶段资产配置比例的范围;
3. 在充分研究和讨论的基础上,研究部提交核心研究和研究报告,通过基金合同筛选,确定基金核心投资池和备选池;
4. 基金经理在充分考虑资产配置的情况下,经过风险收益的权衡,决定投资组合方案;
5. 在授权范围内,基金经理实施投资组合方案;
6. 交易部执行交易指令;
7. 绩效评估人员进行投资组合风险评估和绩效分析。
九、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股票投资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红利指数,债券投资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国债指数。整体业绩比较基准构成:基准收益率为+80%×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2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中证红利指数是中证指数公司于2008年推出的全市场红利指数,中证红利指数通过筛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现金股息率高、分红比较稳定、具有一定规模及流动性的100只股票作为样本,以反映A股市场高红利股票的整体状况和走势,具有较强的代表性,可以作为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的基准。
中证国债指数是中证指数公司编制的综合反映境内债券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债券市场的跨市场国债指数,也是中证指数公司编制并发布的首先债券类指数。该指数的样本由银行间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市场的国债、金融债券及企业债券组成,能真实地反映债券的实际价值和利率特征,可以作为本基金债券投资部分的基准。从而,中证红利指数与中证国债指数的混合指数作为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具备良好的代表性。

再者,如果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变更或停止中证红利指数或中证国债指数的编及发布,或中证红利指数或中证国债指数由其他指数替代,或由上述指数编制方法发生重大变更等原因导致其他红利指数或中证国债指数不再继续作为基准指数,或市场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更适合投资的指数推出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取得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变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有关事项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中高预期收益的品种,理论上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数字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报告中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6,789,914.33	92.60
2	其中:股票	76,789,914.33	92.60
3	固定收益投资	751,414.00	0.91
4	其中:债券	751,414.00	0.91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其他	4,990,334.10	5.78
8	其他资产	595,400.10	0.72
9	合计	82,927,659.77	100.00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4,800	5,678,400.00	6.87
2	601318	中国平安	62,300	5,324,158.00	6.44
3	002142	宁波银行	168,700	4,748,905.00	5.74
4	600036	招商银行	124,700	4,686,226.00	5.67
5	002271	东方雨虹	178,988	4,656,524.28	5.63
6	601166	兴业银行	180,521	3,574,315.80	4.32
7	600276	恒瑞医药	37,400	3,273,248.00	3.96
8	600030	中信证券	95,200	2,408,560.00	2.91
9	600887	伊利股份	73,700	2,280,278.00	2.76
10	600016	民生银行	300,100	1,893,631.00	2.29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11	19国债01	6,900	690,414.00	0.84
2	113029	明泰转债	290	29,000.00	0.04
3	128885	鸿达转债	180	18,000.00	0.02
4	128884	禾丰转债	140	14,000.00	0.02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中的股票。
(3)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7,9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7,989.60
5	应收申购款	539,620.5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95,400.10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可能会低于下列数据。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1月20日,基金业绩数据截至2019年3月31日。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9/11/20-2019/12/31	0.50%	0.05%	13.76%	1.19%	-13.26%	-1.14%
2019/10/01-2019/12/31	-11.24%	1.10%	-8.02%	1.19%	-3.22%	-0.09%
2019/01/01-2019/12/31	28.36%	1.15%	42.82%	0.91%	-14.46%	0.24%
2019/01/01-2019/12/31	32.93%	2.96%	24.75%	2.11%	8.18%	0.85%
2016/01/01-2019/12/31	-15.97%	1.77%	-5.41%	1.14%	-10.56%	0.63%
2017/01/01-2017/12/31	25.67%	0.70%	13.83%	0.47%	11.84%	0.23%
2018/01/01-2018/12/31	-20.66%	1.60%	-1.40%	0.96%	-6.64%	0.64%
2019/01/01-2019/12/31	15.19%	1.57%	13.76%	0.89%	1.41%	0.68%

方正富邦红利精选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9/10/01-2019/12/31	17.83%	0.88%	1.24%	0.64%	16.59%	0.24%

注:自2019年6月27日起,本基金增设C类份额类别,增设当期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间计算。
十二、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2)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费和诉讼费;
(4)基金管理人应承担的基金资产净值中0.80%年费率计提的管理费计算方法如下:
H= E × 0.80% × 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E × 0.25% × 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费用
1. 申购费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计算。本基金申购费用采取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费率 M
M≤50万元 1.50%
50万元<M≤100万元 1.20%
100万元<M≤500万元 0.80%
M>500万元 1000元/笔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A类基金份额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主要用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因红利再投资而产生的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2. 赎回费用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递减。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和其他25%的部分应计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续费。其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1.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如法律法规对赎回费的强制性规定发生变动,本基金将依法律法规进行修改,不需召开持有人大会。具体费率如下:
A类基金份额
持有期限(T)
T≤7天 1.50%
7天<T≤30天 1.50%
30天<T≤90天 0.25%
T≥90天 0
C类基金份额
持有期限(T)
T≤7天 1.50%
7天<T≤30天 0.50%

3.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履行相关手续后,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依照有关规定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特定对账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程序可以采用低于柜台交易方式的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并依法公告。
(三)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基金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四)基金管理人可以酌情免收基金费用。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
2.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 基金合同生效前和基金费用。
十三、对招募说明书更新的部分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信息披露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中短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中短债纯债
基金代码 00698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3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信建中短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建信中短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2月28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第一次分红,2020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基金份额类别名称 建信中短债纯债债券 A 建信中短债纯债债券 C
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6989 006990
基准日下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448 1.0412
截止基准日下基金份额净值可供分配的基金份额(单位:人民币元) 23,170,605.03 20,333,326.76
截止基准日下基金份额净值可供分配的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净值的比例 11,585,302.52 10,366,663.38
基准日下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58 0.141

注:(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若基金在每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后尚有10份基金份额可分配收益金额高于0.3元(含),则基金须在10个工作日内之内进行收益分配,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可分配收益的50%;若基金合同生效后不满3个月不进行收益分配;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该类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选择不选,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选择不同分红方式,同一投资人持有同一类别的基金份额只能选择一种分红方式,如投资人在不同销售机构选择的分红方式不同,则登记机构将以投资人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由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

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4)本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年3月13日
除息日 2020年3月13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年3月1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宜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再投资的份额将于2020年3月16日自动转入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2020年3月17日起可正常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再投资的基金份额,暂免征收所得税。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5月21日
其他应披露事项 披露了2019年5月21日至2020年3月10日期间本基金的公告信息。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三日

建信中短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3月1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中短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中短债纯债
基金代码 00698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3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信建中短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建信中短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2月28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第一次分红,2020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基金份额类别名称 建信中短债纯债债券 A 建信中短债纯债债券 C
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6989 006990
基准日下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448 1.0412
截止基准日下基金份额净值可供分配的基金份额(单位:人民币元) 23,170,605.03 20,333,326.76
截止基准日下基金份额净值可供分配的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净值的比例 11,585,302.52 10,366,663.38
基准日下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58 0.141

注:(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若基金在每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后尚有10份基金份额可分配收益金额高于0.3元(含),则基金须在10个工作日内之内进行收益分配,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可分配收益的50%;若基金合同生效后不满3个月不进行收益分配;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该类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选择不选,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选择不同分红方式,同一投资人持有同一类别的基金份额只能选择一种分红方式,如投资人在不同销售机构选择的分红方式不同,则登记机构将以投资人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由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

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4)本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年3月13日
除息日 2020年3月13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年3月1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宜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再投资的份额将于2020年3月16日自动转入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2020年3月17日起可正常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再投资的基金份额,暂免征收所得税。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5月21日
其他应披露事项 披露了2019年5月21日至2020年3月10日期间本基金的公告信息。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三日